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一二五號十樓

電話：(〇二) 二五〇七七八〇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17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40	四~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	40~45	二十
(六) 質抵押之資產	45	二一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5	二二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46	二三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48~54	二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 48~54	二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46~47, 55	二四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47	二五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環球水泥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環球水泥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5,401,736千元及 6,093,189千元，及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337,118千元及 667,144千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四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環球水泥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原於每年第一季及前三季之期中財務報表係免按權益法處理，惟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上述長期股權投資則改為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季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環球水泥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並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季 珍

會計師 龔 俊 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051,049	7	\$ 95,213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 324,951	2	\$ 429,789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七)	9,502	-	-	-	2120	應付票據	6,607	-	9,030	-
1120	應收票據	232,694	2	198,679	1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十)	56,330	1	68,459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及二十)	4,870	-	59,601	-	2140	應付帳款	181,862	1	145,01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360,403	2	349,150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81,313	1	168,539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二十)	128,547	1	69,058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47,948	-	29,289	-
1178	應收股利	203,055	1	-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	102,800	1	95,047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六)	181,069	1	193,263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3,360	-	45,481	-
1256	用品盤存	100,101	1	141,159	1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	-	75,00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4,683	-	5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55,171	6	1,065,646	6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一)	5,067	-	5,133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38,291	-	64,196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773,000	5	1,825,000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19,331	15	1,176,031	7		各項準備				
	基金及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	1,082,113	7	1,082,113	6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七)	1,128,928	7	1,143,631	7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855,909	6	1,077,386	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227,416	1	230,632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九)	5,401,736	35	7,989,044	47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一)	5,058	-	4,953	-
1424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3,874	-	6,921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6,329	-	39,385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7,390,447	48	10,216,982	60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38,803	1	274,970	2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					2XXX	負債合計	2,949,087	19	4,247,729	25
	成 本						股 本				
1501	土 地	957,407	6	910,407	5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均為603,892千股	6,038,919	40	6,038,919	35
1521	房屋及建築	853,734	5	916,534	5		資本公積(附註十五)				
1531	機器設備	2,269,525	15	2,457,986	14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1,606	-	21,606	-
1551	運輸設備	243,054	2	168,064	1	3260	長期投資	138,124	1	138,017	1
1561	辦公設備	97,024	1	91,955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59,730	1	159,623	1
1681	其他設備	442,856	3	442,354	3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15X1	成本合計	4,863,600	32	4,987,300	2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0,864	9	1,340,445	8
15X8	重估增值	2,359,128	15	2,359,128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058	1	106,058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7,222,728	47	7,346,428	43	3351	未分配盈餘	1,089,970	7	610,097	3
15X9	減：累計折舊	3,960,986	26	4,187,349	25	3353	前三季淨利	255,641	2	991,331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9,979	1	86,891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912,533	19	3,047,931	18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301,721	22	3,245,970	1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及十一)	2,762,006	18	2,762,006	16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	-	22,205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附註七及十五)	311,914	2	317,579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二)	10,599	-	5,342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九)	210,952	1	490,825	3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0,599	-	27,547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8,419)	-	(35,428)	-
	其他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256,453	21	3,534,982	21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193,686	1	196,177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2,367,635	81	12,781,455	75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1,971,217	13	1,983,103	1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316,722	100	\$ 17,029,184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5,035	-	56,188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一)	29,990	-	32,490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十)	94,696	1	94,69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294,624	15	2,362,654	14						
1XXX	資產總計	\$ 15,316,722	100	\$ 17,029,1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侯博義

經理人：侯博義

會計主管：周連豐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2,505,943	101	\$2,300,363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1,697</u>	<u>1</u>	<u>23,531</u>	<u>1</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2,474,246	100	2,276,83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七及二十）	<u>2,279,982</u>	<u>92</u>	<u>2,106,663</u>	<u>93</u>
5910	營業毛利	<u>194,264</u>	<u>8</u>	<u>170,169</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651	1	13,716	-
6100	推銷費用	76,609	3	63,683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09,120</u>	<u>5</u>	<u>134,651</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2,380</u>	<u>9</u>	<u>212,050</u>	<u>9</u>
6900	營業淨損	(<u>18,116</u>)	(<u>1</u>)	(<u>41,881</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12	-	14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九）	337,118	14	927,870	41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117,918	5	120,512	5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及十五）	7,101	-	-	-

(接次頁)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255,641	\$ 991,331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58,093	40,687
A20400	攤銷費用	3,914	1,982
A20500	壞帳損失提列(轉列收入)數	(124)	8,535
A22000	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2,091	(165,621)
A22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6)	28
A22300	存貨盤損	-	438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37,118)	(927,870)
A2250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9,338	217,039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129)	(1,217)
A233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101)	1,500
A23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0	-
A24300	子公司減資之已實現兌換損失	137,660	-
A24800	遞延所得稅	(4,920)	(12,740)
A29900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認列收入數	-	(2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468)	49,242
A3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78,892	5,741
A31140	應收帳款	45,291	(13,461)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694)	12,013
A31180	存 貨	6,390	103,614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36,602	(1,005)
A31990	用品盤存	(22,631)	(2,505)
A32120	應付票據	(2,972)	(77,656)
A3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6,829)	(83,461)
A32140	應付帳款	(25,984)	81,695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1,494)	102,067
A32160	應付所得稅	28,656	12,908
A32170	應付費用	(56,635)	(24,787)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580)	(12,1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147)	306,3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317	-
B01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98,500
B011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8,7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10,468)
B018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2,419,522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03,507)	(183,411)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939	1,223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60	6,646
B02800	受限制資產增加	-	(27,556)
B02900	無形資產增加	(6,692)	(5,717)
B09900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收現數	<u>3,845</u>	<u>9,31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34,170</u>	<u>297,26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50,000)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24,962)	154,965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580,000	299,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1,407,000)	(651,000)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5	102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u>603,896</u>)	(<u>301,941</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55,793</u>)	(<u>648,87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60,230	(45,23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0,819</u>	<u>140,44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51,049</u>	<u>\$ 95,21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 15,061	\$ 27,348
F00400	支付所得稅	17,172	12,78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75,000
G0370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4	-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49,427	\$ 183,411
H00500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減少數	<u>54,080</u>	<u>-</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 103,507</u>	<u>\$ 183,4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侯博義

經理人：侯博義

會計主管：周連豐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四十九年三月，主要經營業務為水泥、混凝土及石膏板等之生產及運銷。

本公司為強化競爭力，整合整體資源，精簡集團營運成本，於九十八年七月間經董事會決議，以簡易合併方式吸收合併持股 100% 之子公司高雄混凝土工業公司（以下簡稱高雄混凝土），合併基準日為九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股票自六十年二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11 人及 31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資產減損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普通股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現金股利於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為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除水泥相關之在製品採用先進先出法外，餘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九十九年度（含）以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含）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惟於編製第一季及前三季財務報表時，對於股權比例超過有表決權股份 50%或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均採權益法認列當期投資損益；對於股權比例未超過有表決權股份 50%且未具控制能

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第一季財務報表時，不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編製前三季財務報表時，除仍依上半年度財務報表相同基礎認列投資損益外，暫不依權益法認列七月至九月之投資損益。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對所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改按季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參閱附註三。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俟實現時始認列利益。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一)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土地以成本加重估增值計價。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運輸設備，二至八年；辦公設

備，二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非供營業使用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係按其淨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計價，其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上述年數計提。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及閒置資產減損損失列於營業外損失項下。

(十二) 無形資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專利權按十至二十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六) 重分類

九十九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含）以前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 20%~50%（有重大影響力）者，於期中財務報表（即第一季及前三季）得免按權益法處理，並於會計政策中敘明且維持一貫。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為因應被投資公司之損益變動對本公司影響逐漸擴大，為使財務報表投資損益之期間歸屬更適切表達於每一季度，擬更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 20%~50%（有重大影響力者）之投資損益會計政策，於編製第一季及前三季財務報表，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季認列投資損益。該項會計原則變更業經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0948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此項會計變動，並無期初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稅後淨利增加 115,254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19 元。本公司九十九年前三季擬制性資

訊，參閱附註十八。

(二)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三)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前三季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44	\$ 828
活期存款	1,001,460	89,775
支票存款	8,766	4,610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	39,979	-
	<u>\$ 1,051,049</u>	<u>\$ 95,213</u>

五、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 372,526	\$ 360,572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12,123	11,422
	<u>\$ 360,403</u>	<u>\$ 349,150</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12,369	\$ 12,917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24)	8,535
實際沖銷	(122)	(10,030)
期末餘額	<u>\$ 12,123</u>	<u>\$ 11,422</u>

六、存 貨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製成品	\$ 43,386	\$ 52,503
在製品	-	11,951
原料	<u>137,683</u>	<u>128,809</u>
	<u>\$ 181,069</u>	<u>\$ 193,263</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0,129千元及125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銷貨成本	\$ 2,275,824	\$ 2,093,56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6)	28
存貨盤損	-	438
未分攤固定製造成本	5,047	13,338
下腳收入	(853)	(701)
	<u>\$ 2,279,982</u>	<u>\$ 2,106,663</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009	\$ -
評價調整	<u>1,493</u>	<u>-</u>
	<u>\$ 9,502</u>	<u>\$ -</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17,531	\$ 835,743
評價調整	<u>311,397</u>	<u>307,888</u>
	<u>\$ 1,128,928</u>	<u>\$ 1,143,631</u>

(一) 本公司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九十七年發生全球金融風暴，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第 104 段第 1 項第 3 點之規定，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科目項下計 727,243 千元，相關資訊如下：

1. 上開重分類資產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尚未除列部分之餘額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0,462	\$ 298,911
評價調整	<u>241,429</u>	<u>292,335</u>
	<u>\$ 531,891</u>	<u>\$ 591,246</u>

2.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經重分類資產之相關公平價值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 185,150</u>)	(<u>\$ 135,997</u>)

上述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應認列公平價值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95,304 千元及利益 88,632 千元。

(二)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增加收益，於九十五年五月五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借貸業務信託合約，就所持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股票(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均為 26,000,000 股)承作借貸業務信託，合約期限一年，期限屆滿時，若一方未向他方為本契約到期後即終止表示意見時，本契約即自動延長一年，目前已續約至一〇一年五月四日。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信託業務產生之收益分別為 382 千元及 2,172 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之什項收入項下。

上述信託合約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銀行存款	\$ 386	\$ 489
股票投資	507,254	544,981
資產小計	507,640	545,470
應付管理費	12	154
應付其他款項	17	-
負債小計	29	154
淨資產	\$ 507,611	\$ 545,316
淨資產內容：		
資產帳戶	\$ 572,414	\$ 609,049
累積虧損	(64,803)	(63,733)
	\$ 507,611	\$ 545,316

(三)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底因持有意圖改變，將部分上市櫃公司股票由非流動轉列流動。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u>非上市(櫃)公司</u>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 388,800	8.14	\$ 388,800	8.14
環泥建設開發公司	207,200	16.44	430,976	18.81
嘉環東泥公司	145,413	16.60	145,413	16.60
高雄捷運公司	54,200	1.00	54,200	1.00
其他	60,296		57,997	
	\$ 855,909		\$ 1,077,386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按成本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統一國際開發公司之股權於九十九年前三季出售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格按被投資公司淨值為依據評估，出售總價款為498,500千元與帳面價值500,000千元之差額1,500千元，列為處分投資損失。

本公司持有之宏華創投公司及極品創投公司於九十九年前三季分別減資 86%及 12%，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收到之退回股款 5,835 千元及 2,905 千元，並同時調減帳面價值；另持有之環泥建設開發公司於九十九年度辦理特別股減資，本公司依特別股持股比例收到之退回股款 223,776 千元，並同時調減帳面價值。

本公司持有之華東水泥本期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九。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一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u>非上市(櫃)公司</u>				
六和機械公司	\$ 4,478,711	29.86	\$ 4,296,802	29.86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	182,615	95.30	1,971,618	95.30
環中國際公司	196,119	70.00	168,488	70.00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6,859	100.00	521,948	100.00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	82,523	100.00	581,178	100.00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43,023	85.18	45,091	85.18
新加坡嘉環私人有限公司	83,069	50.00	87,296	50.00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63,735	100.00	69,282	100.00
環泥投資公司	120,319	100.00	98,034	100.00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129,989	55.95	130,045	55.95
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	14,774	30.00	13,829	30.00
華東水泥公司	-	-	5,433	25.00
	<u>\$ 5,401,736</u>		<u>\$ 7,989,044</u>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淨額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六和機械公司	\$ 299,703	\$ 441,551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	(2,609)	512,792
環中國際公司	24,905	9,472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12,838)	(11,499)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	(9,856)	(28,957)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676)	4,289
新加坡嘉環私人有限公司	(578)	(897)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7,061	(3,937)
環泥投資公司	24,450	(2,89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 5,968	\$ 8,832
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	1,977	1,349
華東水泥公司	(<u>389</u>)	(<u>2,226</u>)
	<u>\$ 337,118</u>	<u>\$ 927,870</u>

上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按其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情形分列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經會計師核閱</u>		
六和機械公司（其中部分轉投資 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 <u>-</u>	<u>\$ 1,895,855</u>
<u>未經會計師核閱</u>		
六和機械公司（其中九十九年九 月三十日部分轉投資之財務 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 4,478,711	\$ 2,400,947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	182,615	1,971,618
環中國際公司	196,119	168,488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6,859	521,948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	82,523	581,178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43,023	45,091
新加坡嘉環私人有限公司	83,069	87,296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63,735	69,282
環泥投資公司	120,319	98,034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129,989	130,045
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	14,774	13,829
華東水泥公司	-	5,433
	<u>\$ 5,401,736</u>	<u>\$ 6,093,189</u>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按其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之情形分列如下：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u>經會計師核閱</u>		
六和機械公司（其中部份轉投資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 -	\$ 309,704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其轉投資之惠州水泥）	-	(8,688)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其轉投資之惠州建材、惠州通運、惠州混凝土）	-	(23,116)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其轉投資之寧波應氏、北侖應氏）	-	(17,174)
	<u>-</u>	<u>260,726</u>
<u>未經會計師核閱</u>		
六和機械公司	299,703	131,847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未包含轉投資之惠州水泥）	(2,609)	521,480
環中國際公司	24,905	9,472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未包含轉投資之惠州建材、惠州通運、惠州混凝土）	(12,838)	11,617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未包含轉投資之寧波應氏、北侖應氏）	(9,856)	(11,783)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676)	4,289
新加坡嘉環私人有限公司	(578)	(897)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7,061	(3,937)
環泥投資公司	24,450	(2,899)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5,968	8,832
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	1,977	1,349
華東水泥公司	(389)	(2,226)
	<u>337,118</u>	<u>667,144</u>
	<u>\$ 337,118</u>	<u>\$ 927,870</u>

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如下：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22,537	\$ 724,487
本期增加（減少）	86,739	(230,786)
轉列兌換損失	137,66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984)	(2,876)
期末餘額	<u>\$ 210,952</u>	<u>\$ 490,825</u>

(一)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與香港商華潤水泥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稱華潤公司）簽定股權轉讓協定意向書，擬將大陸轉投資之子公司（包括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持有之惠州環球建材有限公司、惠州環球通運有限公司及惠州環球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權；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持有之惠州環球水泥有限公司股權；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持有之寧波應氏環球建築材料有限公司及寧波北侖應氏環球建材有限公司股權）全數出售予該公司。上述股權轉讓已於九十九年八月三日正式簽約，出售價款共計港幣 810,000 千元（包含依協議雙方同意預留股權轉讓總價款 10%，作為轉讓方之履約保證金，期限為交易日後一年，以承擔應由轉讓方負擔最終責任之債務或其他法律責任），買賣雙方於九十九年九月完成上述六家公司之交割手續，本公司因已完成股權轉讓交割程序，且預計該款項收現並無重大不確定性，是以已於九十九年九月認列處分利益，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收取港幣 729,000 千元。本公司持有之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及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前三季分別減資 77%、61% 及 75%，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收到退回股款分別為 1,691,777 千元、470,867 千元及 256,878 千元，並依減資前後累積換算調整數之差額，分別認列兌換損失 184,314 千元、33,597 千元及利益 80,251 千元。

(二)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簽約出售以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間接持有之菲律賓北宜羅科礦業公司之股權及環球石礦之固定資產予非關係人菲律賓 BADO C MINING & QUARRYING INC.，出售價款淨額為美金 180 千元（取得價款美金 3,100 千元，其中美金 2,920 千元係償還本公司對菲律賓北宜羅科礦業公司之墊款），因菲律賓北宜羅科礦業公司帳面金額為負數（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是以本公司預計此交易並無處分損失，相關處分利益需待子公司權利義務移轉完成後認列，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轉移及有關

變更登記。

- (三)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九十九年前三季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為 31,171 千元，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 10,761 千元後重估淨額為 20,410 千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本公司依持股同時調增未實現重估增值 17,385 千元。
- (四) 華東水泥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辦理清算，本公司並同時停止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並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華東水泥公司淨公平價值較帳面價值低，故認列減損損失 1,000 千元。
- (五)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除六和機械公司、新加坡嘉環私人有限公司、華東水泥公司及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非屬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是以未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之編製個體外，餘均已列入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合併報表之編製個體。

十、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重估增值		
土地	\$ 1,829,460	\$ 1,829,460
房屋及建築	154,067	154,067
機器設備	<u>375,601</u>	<u>375,601</u>
	<u>\$ 2,359,128</u>	<u>\$ 2,359,128</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754,400	\$ 812,817
機器設備	2,585,912	2,774,394
運輸設備	115,384	101,846
辦公設備	74,178	71,557
其他設備	<u>431,112</u>	<u>426,735</u>
	<u>\$ 3,960,986</u>	<u>\$ 4,187,349</u>

- (一)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受限法令規定尚未完成產權登記之土地成本均為 94,696 千元；惟業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並依其性質列入「其他資產－其他」科目項下。

(二) 本公司於九十年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為 3,826,734 千元，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 1,957,728 千元後重估淨額為 1,869,006 千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本公司前開土地重估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經依修正後土地稅法之規定重新計算後，調整減少 875,615 千元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一、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土地	\$ 15,658	\$ 15,658
土地重估增值	156,756	156,756
房屋及建築	79,022	79,022
房屋及建築重估增值	17,872	17,872
其他設備	<u>370</u>	<u>370</u>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269,678</u>	<u>269,678</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75,681	73,249
其他設備	<u>311</u>	<u>252</u>
	<u>75,992</u>	<u>73,501</u>
	<u>\$ 193,686</u>	<u>\$ 196,177</u>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依租約未來可收取之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〇年	第四季	\$	4,860
一〇一	年度		13,821
一〇二	年度		7,087
一〇三	年度		2,319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2,337 千元及 2,223 千元。

(二) 閒置資產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土地	\$ 123,844	\$ 123,844
土地重估增值	1,840,518	1,840,518
房屋及建築	170,486	71,456
房屋及建築重估增值	18,628	18,628
機器設備	220,443	12,168
機器設備重估增值	2,982	2,982
其他設備	<u>22,264</u>	<u>22,264</u>
	2,399,165	2,091,860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9,939	71,328
機器設備	210,680	15,135
其他設備	<u>21,133</u>	<u>21,133</u>
	391,752	107,596
減：累計減損	<u>36,196</u>	<u>1,161</u>
	<u>\$ 1,971,217</u>	<u>\$ 1,983,103</u>

閒置資產主要係大湖石膏板廠之土地、廠房、阿蓮水泥廠之部分廠房、機器設備及林鳳營段土地等。

本公司閒置資產所發生之累計減損係依據其淨公平價值作為衡量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本公司阿蓮水泥廠前段生料製程於九十九年度停工，固定資產已轉列閒置資產，另供前段製程使用之備品並已提列減損損失。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 225,000	\$ 430,000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u>100,000</u>	<u>-</u>
	325,000	4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49</u>	<u>211</u>
	<u>\$ 324,951</u>	<u>\$ 429,789</u>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年利率分別為0.788%~0.958%及0.618%~0.638%。

十三、長期借款

	<u>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u>	<u>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一〇〇 年及九十九年借款額度 分別為 500,000 千元及 900,000 千元，得提前清 償或於一〇二年九月到 期時償還。	\$ 473,000	\$ 700,000
華南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300,000 千元，得提前 清償或於一〇一年十月 到期償還。	300,000	2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300,000 千元，已於一 〇〇年七月償還。	-	100,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400,000 千元，已於一 〇〇年九月償還。	-	4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200,000 千元，已於一 〇〇年九月償還。	-	200,000
新光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300,000 千元，自一〇 〇年九月起，每三個月為 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 還，已分別於九十九年七 月及十月償還。	-	200,000
第一商業銀行		
長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300,000 千元，自九十 九年十二月起，每六個月 為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 還，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 償還。	-	100,000
	<u>773,000</u>	<u>1,900,0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75,000
	<u>\$ 773,000</u>	<u>\$ 1,825,000</u>

上述借款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年利率分別為 1.220%~1.230% 及 1.02%~1.67%。

(一)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分別簽訂之短期授信合約 500,000 千元及中長期授信合約 900,000 千元，主要限制條款如下：

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九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三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9,000,000 千元整。

(二) 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之中長期授信合約 400,000 千元，主要限制條款如下：

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二十。

(三) 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之中長期授信合約 300,000 千元，主要限制條款如下：

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七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三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1,000,000 千元整。

(四) 本公司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之中長期授信合約 300,000 千元，主要限制條款如下：

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七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三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9,000,000 千元整。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違反上述財務比率之情事。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627 千元及 4,407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626 千元及 92,805 千元（已包含九十九年前三季因部分員工提前結清年資認列之提前清償成本計 54,293 千元）。

十五、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應納稅捐外，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於必要時依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其分派辦法由董事會規定。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如遇公司以分派紅利轉作資本時得以股票發放之。
- (三)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四。

股東紅利之分派原則全數採用現金股利發放，但遇有資金較大需求之年度時，得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所占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十。前項股利分派比率，得視公司年度獲利情形及資金需求，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均為 7,228 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均以章程所訂定之 3%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用以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0,419	\$ 69,319		
普通股現金股利	<u>603,891</u>	<u>301,946</u>	\$ 1.0	\$ 0.5
	<u>\$ 724,310</u>	<u>\$ 371,265</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19,273	\$ -	\$ 9,637	\$ -
董監事酬勞	19,273	-	9,637	-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359,366	\$ 20,197	\$ 379,56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9,375)	(21,173)	(60,548)	
轉為損益項目	(<u>7,101</u>)	<u>-</u>	(<u>7,101</u>)	
期末餘額	<u>\$ 312,890</u>	(<u>\$ 976</u>)	<u>\$ 311,914</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374,783	\$ 1,295	\$ 376,07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66,895</u>)	<u>8,396</u>	(<u>58,499</u>)	
期末餘額	<u>\$ 307,888</u>	<u>\$ 9,691</u>	<u>\$ 317,579</u>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0,413	\$ 170,72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股利收入	(20,046)	(20,4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61,710)	(77,593)
被投資公司減資損失財稅差異	(3,936)	(2,29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207)	255
其他	170	192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利益)	4,400	(80,145)
呆帳損失轉回利益	(24)	(624)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654	1,58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08	-
淨退休金成本未(溢)提撥數	355	(28,904)
其他	1,744	(608)
股利收入抵減		
可扣抵虧損	27,179	37,89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7,987	32,193
當期應納所得稅	47,987	32,19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8,508)	38,761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變動影響數	\$ -	\$ 115,66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備抵評價調整	-	(121,104)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3,588	(46,06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159</u>)	(<u>6,498</u>)
	<u>\$ 40,908</u>	<u>\$ 12,955</u>

立法院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另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構成項目如下：

流 動	<u>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費用超限	\$ 671	\$ 638
未實現存貨損失	1,722	21
用品盤存呆滯 損失	10,804	-
預收貨款財稅 差	1,058	-
未實現兌換損 失	2,903	-
其 他	<u>51</u>	<u>-</u>
	17,209	65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減：備抵評價	\$ 12,526	\$ -
	<u>4,683</u>	<u>65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收貨款財稅 差異	<u>-</u>	(<u>80</u>)
	<u>4,683</u>	<u>579</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 債	37,109	36,969
資產減損損失	4,587	185
採權益法認列 國外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 損失	<u>101,833</u>	<u>109,918</u>
	<u>143,529</u>	<u>147,072</u>
減：備抵評價	<u>143,529</u>	<u>139,907</u>
	<u>-</u>	<u>7,16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 國外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 收益	-	(35,518)
權益法認列之 累積換算調 整數	(5,671)	(2,876)
處份投資價款 財稅差異	-	(6,980)
人壽保險現金 解約價值	(<u>658</u>)	(<u>1,176</u>)
	(<u>6,329</u>)	(<u>39,3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1,646</u>)	(<u>\$ 38,806</u>)

(三)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營所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185,229	\$ 185,229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1,160,382</u>	<u>1,416,199</u>
	<u>\$ 1,345,611</u>	<u>\$ 1,601,428</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6,826 千元及 62,089 千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6.21% (預計) 及 13.87%。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118,605	\$ 86,900	\$ 205,505	\$ 129,540	\$ 58,891	\$ 188,431
勞健保費	10,345	4,870	15,215	10,071	3,473	13,544
退休金	16,525	11,728	28,253	52,826	44,386	97,212
其他	<u>3,538</u>	<u>5,466</u>	<u>9,004</u>	<u>3,561</u>	<u>4,893</u>	<u>8,454</u>
	<u>\$ 149,013</u>	<u>\$ 108,964</u>	<u>\$ 257,977</u>	<u>\$ 195,998</u>	<u>\$ 111,643</u>	<u>\$ 307,641</u>
折舊費用	\$ 51,074	\$ 3,444	\$ 54,518	\$ 34,326	\$ 1,600	\$ 35,926
攤銷費用	2,254	1,660	3,914	1,271	711	1,98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出租及閒置資產提列折舊分別為 3,575 千元及 4,761 千元列入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十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淨利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 296,549</u>	<u>\$ 255,641</u>	<u>\$ 1,004,286</u>	<u>\$ 991,331</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3,892	603,892
加：員工分紅	<u>1,242</u>	<u>87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605,134</u>	<u>604,767</u>

如附註三所述，假設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初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季認列投資損益，則九十九年前三季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九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 1,166,169</u>	<u>\$ 1,153,216</u>
基本每股盈餘	<u>\$ 1.93</u>	<u>\$ 1.91</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 9,502	\$ 9,502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1,128,928	1,128,928	1,143,631	1,143,6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855,909		1,077,386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				
價值	3,874	3,874	6,921	6,921
存出保證金	5,035	5,035	56,188	56,188
<u>負 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部分）	773,000	773,000	1,900,000	1,900,000
存入保證金	5,058	5,058	4,953	4,953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以現金存出，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是以其帳面價值即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帳列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或存入，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5,036 千元及 37,623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24,951 千元及 429,789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金融資產分別為 1,001,460 千元及 89,775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73,000 千元及 1,900,000 千元。

(四)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12 千元及 147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14,293 千元及 26,056 千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變動；市場價格每下降1%，將使上述一〇〇年九月底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少11,384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934,604千元及732,676千元（主要包括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應收股利及存出保證金等）是項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另因背書保證所承擔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分別為215,000千元及918,750千元。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從事之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7,730千元。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環中國際公司（環中國際）	子公司—持股 70%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嘉義混凝土）	子公司—持股 85.18%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環球混凝土）	子公司—持股 55.95%
環泥投資公司	子公司—持股 100%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BVI 環投）	子公司—持股 100%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新加坡環球）	子公司—持股 100%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高碼通運）	子公司—持股 100%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BVI 環龍）	子公司—持股 95.3%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石礦公司（環球石礦）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高碼實業公司（高碼實業）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北羅企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ILOCOS NORTE MINING COMPANY INC.（菲律賓北宜羅科）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GERGUM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寧波應氏環球建築材料有限公司（寧波應氏）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註一）
寧波北侖應氏環球建材有限公司（北侖應氏）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註一）
惠州環球水泥有限公司（惠州水泥）	子公司（間接持股 98.59%）（註一）
惠州環球混凝土有限公司（惠州混凝土）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註一）
惠州環球通運有限公司（惠州通運）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惠州環球建材有限公司 (惠州建材)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註一)
華東水泥公司 (華東水泥)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
環泥建設開發公司 (環泥建設)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儀億興業公司 (儀億興業)	本公司法人董事諾貝爾國際貿易公司之監察人亦為該公司監察人
台憶砂石有限公司 (台憶砂石)	本公司法人董事雅寶興投資公司之監察人亦為該公司董事長
中聯資源公司 (中聯資源)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鴻鑫建材有限公司 (鴻鑫建材)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長
泛亞工程公司 (泛亞工程)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註一：已於九十九年九月出售。

註二：已於一〇〇年四月辦理清算，並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當期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
鴻鑫建材	\$ 308,585	12	\$ 137,005	6
泛亞工程	142,997	6	121,566	5
中聯資源	20,642	1	44,622	2
嘉義混凝土	3,180	-	-	-
華東水泥	-	-	158,481	7
環中國際	-	-	82,695	4
	<u>\$ 475,404</u>	<u>19</u>	<u>\$ 544,369</u>	<u>24</u>

(1) 九十九年前三季本公司自製水泥主要係透過華東水泥銷售，售價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訂之 (惟本公司因銷售策略改變於九十九年六月起不再透過華東水泥銷售)。本公司對其他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

當。

(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約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 貨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占進貨 淨額%	金 額	占進貨 淨額%
台憶砂石	\$ 326,298	19	\$ 275,223	20
儀億興業	277,094	17	278,789	21
中聯資源	95,514	6	84,489	6
鴻鑫建材	<u>55,465</u>	<u>3</u>	<u>101,505</u>	<u>7</u>
	<u>\$ 754,371</u>	<u>45</u>	<u>\$ 740,006</u>	<u>54</u>

(1) 本公司除對儀億興業及台憶砂石之進貨主要為砂石，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無同類產品，是以無法比較價格外，餘關係人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除台憶砂石外，餘與一般供應商相當，約為進貨後三十天至六十天付款。台憶砂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付款條件分別約為進貨後十五天至三十天及進貨後三十天至六十天付款。

3. 運費支出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占各該 科目%	金 額	占各該 科目%
高碼通運—銷貨成本	<u>\$ 123,238</u>	<u>5</u>	<u>\$ 146,406</u>	<u>7</u>
—推銷費用	<u>\$ 7,976</u>	<u>10</u>	<u>\$ 5,833</u>	<u>9</u>
—管理費用	<u>\$ 1,089</u>	<u>1</u>	<u>\$ -</u>	<u>-</u>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運費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訂之。

(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運費付款條件約為 45 天至 60 天，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4.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辦公大樓給予環泥建設，一〇〇及九十九前三季收取租金分別為4,024千元及4,015千元，每月租金均為446千元（一〇〇年八月後調整為每月451千元），按月收取，其租金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

5. 財產交易——一〇〇年前三季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對象	內容	原始成本	截至出售日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利益
嘉義混凝土	運輸設備	<u>\$ 595</u>	<u>\$ 479</u>	<u>\$ 586</u>	<u>\$ 107</u>

其售價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向銀行融資而提供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環球混凝土	\$ 100,000	\$ -
嘉義混凝土	65,000	65,000
高碼通運	50,000	50,000
BVI環龍	-	803,750
	<u>\$ 215,000</u>	<u>\$ 918,750</u>

高碼通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為本公司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依合約規定提供背書保證17,998千元。

(三) 期末餘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占各該 額 科目 %	金	占各該 額 科目 %
應收票據				
中聯資源	\$ 3,217	1	\$ 1,801	1
環泥建設	1,037	1	1,026	-
嘉義混凝土	616	-	-	-
鴻鑫建材	-	-	56,722	22
高碼通運	-	-	52	-
	<u>\$ 4,870</u>	<u>2</u>	<u>\$ 59,601</u>	<u>23</u>
應收帳款				
鴻鑫建材	\$ 73,004	15	\$ 10,351	2
泛亞工程	36,232	7	39,460	10
華東水泥	15,000	3	15,000	4
嘉義混凝土	3,339	1	-	-
中聯資源	972	-	4,247	1
	<u>\$ 128,547</u>	<u>26</u>	<u>\$ 69,058</u>	<u>17</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高碼通運	<u>\$ 525</u>	<u>1</u>	<u>\$ -</u>	<u>-</u>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流 動資產				
環球石礦	<u>\$ 6,292</u>	<u>16</u>	<u>\$ 19,678</u>	<u>31</u>
存出保證金				
環球石礦	<u>\$ -</u>	<u>-</u>	<u>\$ 50,000</u>	<u>89</u>
應付票據				
儀億興業	\$ 56,328	90	\$ 68,459	88
高碼通運	2	-	-	-
	<u>\$ 56,330</u>	<u>90</u>	<u>\$ 68,459</u>	<u>8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占各該 額 科目%	金	占各該 額 科目%
應付帳款				
儀億興業	\$ 33,367	13	\$ 25,981	8
台憶砂石	16,747	6	86,005	28
中聯資源	12,918	5	4,205	1
鴻鑫建材	11,986	5	32,749	11
高碼通運	6,295	2	19,599	6
	<u>\$ 81,313</u>	<u>31</u>	<u>\$ 168,539</u>	<u>54</u>
應付費用				
高碼通運	<u>\$ 15,223</u>	<u>15</u>	<u>\$ 15,325</u>	<u>16</u>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提供作為工程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質押定存）	\$ 5,067	\$ 5,13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質押定存）	29,990	32,490
	<u>\$ 35,057</u>	<u>\$ 37,623</u>

二二、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接獲客戶針對本公司混凝土出售數量與檢驗結果之爭議，提出請求賠償 1,600 千元，據本公司委任律師表示，本案目前尚在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之最後結果亦無法估計可能賠償之確實金額。

(二)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三、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金 融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50	30.48	\$ 10,674	\$ 140	31.26	\$ 4,383
港 幣	228,291	3.913	893,304	-	-	-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 金	6,216	30.48	189,474	79,769	31.26	2,493,566
新 幣	7,043	23.51	165,592	28,134	23.76	668,474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一〇〇年前三季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資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五、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公報規定，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背書保證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註六)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及註五)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本公司 " "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1.	\$ 126,147	\$ 100,000	\$ 100,000	\$ 53,000	-	1	\$ 12,367,635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1.	65,000	65,000	65,000	30,500	-	1	12,367,635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1.	75,600	50,000	50,000	-	-	-	12,367,635
1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本公司	2.	71,553	17,998	17,998	-	-	-	71,553

註一：編號欄編號 0 是指發行人。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以該公司之資本額為限額。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本公司之股權淨值。

註五：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個別及全體公司最高限額，除母公司或他公司再予以保證額度外，應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註六：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	市價或股權淨值	
本公司	股票							
	統一企業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615	\$ 4,254	0.01	\$ 4,254	
	台南紡織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	248,380	3,365	0.02	3,365	
	聯成化學公司	無	"	138,985	1,883	0.01	1,883	
					<u>\$ 9,502</u>		<u>\$ 9,502</u>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702,639	\$ 522,388	0.27	\$ 522,388	
	中聯資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5,472,959	606,540	6.85	606,540	
					<u>\$ 1,128,928</u>		<u>\$ 1,128,928</u>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999,488	\$ 388,800	8.14	\$ 655,925	
	環泥建設開發公司	"	"	24,864,000	207,200	16.44	417,580	
	嘉環東泥公司	"	"	18,917,550	145,413	16.60	154,076	
	高雄捷運公司	無	"	10,000,000	54,200	1.00	31,750	
	漢通創業投資公司	"	"	2,887,945	31,384	2.18	32,714	
	全球創業投資公司	"	"	1,400,000	14,000	1.16	13,809	
	高雄港裝卸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50,000	7,500	15.00	8,718	
	極品創業投資公司	"	"	2,221,116	2,731	9.96	12,761	
	中信投資公司	無	"	3,303,325	1,467	1.05	92,886	
	華東水泥公司	"	"	500,000	3,214	25.00	3,214	註
	亞太電信公司	"	"	5,000,000	-	0.15	34,121	
	新瑞都開發公司	"	"	8,816,000	-	3.31	-	
	捷和建設公司	"	"	570,438	-	0.08	-	
	統一投資公司	"	"	1,190,000	-	4.10	-	
	延命環保服務公司	"	"	1,135,868	-	5.31	-	
	環榮興資源科技公司	"	"	600,000	-	30.00	-	
	立甫科技開發公司	"	"	2,213,888	-	25.82	-	
	環宇砂石企業公司	"	"	2,660,000	-	36.14	-	
	香港立浦控股有限公司	"	"	17,967,800	-	22.25	-	
					<u>\$ 855,909</u>		<u>\$ 1,457,554</u>	
	環中國際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0	\$ 196,119	70.00	\$ 175,527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	"	5,537,033	43,023	85.18	43,023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	"	7,560,000	63,735	100.00	71,553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	"	"	3,680,698	82,523	100.00	82,523	
	環泥投資公司	"	"	10,000,000	120,319	100.00	120,319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	"	10,155,249	6,859	100.00	6,859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	"	"	17,190,620	182,615	95.30	182,615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	"	7,057,374	129,989	55.95	133,325	
	六和機械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50,763,788	4,478,711	29.86	4,478,711	
	新加坡嘉環私人公司	"	"	3,298,375	83,069	50.00	83,069	
	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	"	"	900,000	14,774	30.00	14,774	
					<u>\$ 5,401,736</u>		<u>\$ 5,392,298</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	市價或股權淨值	
環泥投資公司	基金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5,829	\$ 5,256	-	\$ 5,256	
	新光福運平衡基金	"	"	334,017	3,746	-	3,746	
	國泰二號不動產信託基金	"	"	24,000	289	-	289	
	兆豐巨龍領航基金	"	"	200,000	1,482	-	1,482	
	股票							
	太子建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165,000	3,622	0.02	3,622	
	台南紡織公司	"	"	1,030,250	13,960	0.07	13,960	
	宏和精密紡織公司	無	"	11,000	184	-	184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48,044	15,434	0.01	15,434	
	泛亞工程建設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8,720	5,435	2.71	-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公司	無	"	7,540	505	0.20	-	
	北羅企業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1,138	100.00	1,138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石礦公司	"	其他負債	50,000	(21,640)	100.00	-		
ILOCOS NORTE MINING COMPANY INC.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66,664	-	3.46	-		
環中國際公司	股票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	相同母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9,380	8,112	4.70	-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股票							
高碼實業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	5,710	100.00	5,710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股票							
ILOCOS NORTE MINING COMPANY INC. (特別股)	孫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8,888	82,036	100.00	-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石礦公司 (特別股)	相同最終母公司	"	968,485	30,286	100.00	-		
GERGUM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子公司	其他負債	6,764,000	(150,383)	100.00	-		
GERGUM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股票							
ILOCOS NOTRE MINING COMPANY INC. (普通股)	"	其他負債	7,426,667	(150,383)	96.45	-		

註：華東水泥於一〇〇年四月辦理清算，本公司停止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並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末	
				股數 / 單位	金額	股數 / 單位	金額	股數 / 單位	金額	處分(損)益	股數 / 單位	金額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無	26,155,249	\$ 485,484	-	-	16,000,000	\$ 478,625 (註一)	\$ - (註四)	-	10,155,249	\$ 6,859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司	"	無	73,856,000	1,825,229	-	-	56,665,380	1,642,614 (註二)	- (註五)	-	17,190,620	182,615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	"	無	14,480,698	334,868	-	-	10,800,000	252,345 (註三)	- (註六)	-	3,680,698	82,523		

註一：包含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2,838 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 5,080 千元及減資退回股款 470,867 千元。

註二：包含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609 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 51,772 千元及減資退回股款 1,691,777 千元。

註三：包含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9,856 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 14,389 千元及減資退回股款 256,878 千元。

註四：係減資按面額退回股款，是以無處分損益，惟依減資前後累積換算調整數之差額，認列兌換損失 33,597 千元。

註五：係減資按面額退回股款，是以無處分損益，惟依減資前後累積換算調整數之差額，認列兌換損失 184,314 千元。

註六：係減資按面額退回股款，是以無處分損益，惟依減資前後累積換算調整數之差額，認列兌換利益 80,251 千元。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鴻鑫建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長	銷貨	(\$ 308,585)	(12)	月結一至三個月	相當	相當	\$ 73,004	10	
	泛亞工程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銷貨	(142,997)	(6)	月結一至三個月	相當	相當	36,232	5	
	台憶砂石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雅寶興投資公司之監察人亦為該公司董事長	進貨	326,298	19	月結十五天至三十天	註	相當	(16,747)	(5)	
	儀億興業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諾貝爾國際貿易公司之監察人亦為該公司監察人	進貨	277,094	17	月結一至二個月	註	相當	(89,695)	(28)	

註：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無同類商品，是以無法比較。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環中國際公司	台中市	水泥與水泥原料、燃料、 製品之銷售及進出口業 務	\$ 105,002	\$ 105,002	10,500,000	70.00	\$ 196,119	\$ 35,579	\$ 24,905	
	嘉義混凝土工業公司	嘉義縣	預拌混凝土之產製及銷售	48,563	48,563	5,537,033	85.18	43,023	(793)	(676)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高雄市	汽車貨運業務	74,580	74,580	7,560,000	100.00	63,735	4,455	7,061	
	新加坡環球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務	67,403	269,613	3,680,698	100.00	82,523	(9,856)	(9,856)	
	環泥投資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120,319	24,450	24,450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 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327,362	839,389	10,155,249	100.00	6,859	(12,838)	(12,838)	
	英屬維京群島環龍國際公 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560,008	2,434,816	17,190,620	95.30	182,615	(2,646)	(2,609)	
	環球混凝土工業公司	台中市	預拌混凝土之產製及銷 售；砂石之產製及銷售 等業務	30,468	30,468	7,057,374	55.95	129,989	10,667	5,968	
	新加坡嘉環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務	59,633	59,633	3,298,375	50.00	83,069	(1,156)	(578)	
	華東水泥公司	台北市	水泥製品及預拌混凝土之 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5,000	-	-	-	(1,557)	(389)	註
	六和機械公司	桃園縣	各種機械、汽車零件之製 造及買賣業務	175,000	175,000	50,763,788	29.86	4,478,711	1,003,695	299,703	
	台南混凝土工業公司	台南市	預拌混凝土及水泥製品之 加工及銷售業務	3,240	3,240	900,000	30.00	14,774	6,588	1,977	
環泥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石礦公 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6,472	6,472	50,000	100.00	(21,640)	3,344		
	北羅企業公司	台南市	建材批發	4,521	4,521	1,200	100.00	1,138	(17)		
	ILOCOS NORTE MINING COMPANY INC.	菲律賓	石灰石之採掘	2,526	2,526	266,664	3.46	-	-		
高雄碼頭通運公司	高碼實業公司	高雄市	水泥及相關製品買賣	5,061	5,061	40,000	100.00	5,710	4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 期 認 列 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投資公司	ILOCOS NORTE MINING COMPANY INC. (特別股)	菲 律 賓	石灰石之採掘	USD 3,367	USD 3,367	4,688,888	100.00	\$ 82,036	-	
	英屬維京群島環球石礦公司(特別股)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進出口業務	USD 968	USD 968	968,485	100.00	30,286	-	
	GERGUM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菲 律 賓	一般投資業務	USD 2,135	USD 2,135	6,764,000	100.00	(150,383)	-	
GERGUM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ILOCOS NORTE MINING COMPANY INC. (普通股)	菲 律 賓	石灰石之採掘	USD 2,135	USD 2,135	7,426,667	96.45	(150,383)	-	

註：華東水泥於一〇〇年四月辦理清算，本公司停止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並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註四)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 帳面 投資 價值	截至本期 止 匯 回 收 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嘉環混凝土有限公司	經營水泥製品及混凝土製品之製造銷售	\$ 365,760 (USD 12,000千元)	2.	\$ 57,455 (USD 1,885千元)	-	\$ -	\$ 57,455 (USD 1,885千元)	22.5	(\$ 507) 3.	\$ 86,532	\$ -
立浦揚鐵機電(上海)有限公司	機電製造及銷售	149,870 (USD 4,917千元)	2.	22,189 (USD 728千元)	-	-	22,189 (USD 728千元)	14.81	-	-	-
寧波應氏環球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之產製及銷售	213,360 (USD 7,000千元)	2.	75,438 (USD 2,475千元)	-	121,432 (USD 3,984千元) (註六)	-	-	-	(註五)	-
寧波北侖應氏環球建材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之產製及銷售	219,456 (USD 7,200千元)	2.	82,296 (USD 2,700千元)	-	132,466 (USD 4,346千元) (註六)	-	-	-	(註五)	201,838
惠州環球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生產及運銷	2,133,600 (USD 70,000千元)	2.	2,042,160 (USD 67,000千元)	-	1,727,149 (USD 56,665千元)	315,011 (USD 10,335千元)	-	-	(註五)	-
惠州環球混凝土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之產製及銷售	213,360 (USD 7,000千元)	2.	213,360 (USD 7,000千元)	-	199,644 (USD 6,550千元)	13,716 (USD 450千元)	-	-	(註五)	-
惠州環球通運有限公司	水泥運銷	64,008 (USD 2,100千元)	2.	64,008 (USD 2,100千元)	-	59,893 (USD 1,965千元)	4,115 (USD 135千元)	-	-	(註五)	-
惠州環球建材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之產製及銷售	243,840 (USD 8,000千元)	2.	243,840 (USD 8,000千元)	-	228,143 (USD 7,485千元)	15,697 (USD 515千元)	-	-	(註五)	-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註二)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二)	依經濟部 核准投資 限額 (註三)
\$ 428,183 (USD 14,048千元)	\$ 3,651,748 (USD 119,808千元)	\$ 7,420,581

註一：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係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相關金額係按期末一美元等於新台幣 30.48 元之匯率換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如下：

$$12,367,635 \times 60\% = 7,420,581$$

註四：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

註五：已於九十九年九月出售，惟出售價款尚未全部收取完成，是以尚未核備。

註六：本期收回投資金額與累積匯出投資金額之差異係大陸子公司盈餘轉增資所致。